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13年9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今天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以举手表决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运用3,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履行了规定的程序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,2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备查文件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9月16日